

德庆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农村污水收集处理 补短板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服务 采购需求书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序号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德庆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补短板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德庆县农业农村局；联系地址：广东省肇庆市德庆县新圩镇城北南路 65 号；联系人：陈恩月，联系电话：0758-7781640。
3	中介服务名称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p>1. 中介服务机构须依法在市场监管部门完成注册登记，取得独立法人资格，且持有 CM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资质认定附表中包含与本项目匹配的检测能力范围，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参数：压实度、弯沉值、地基承载力（轻型动力触探）、管道闭水试验、混凝土抗压强度、管材及井盖材料检测等。</p> <p>2. 中介服务机构须承诺，在服务期内，其持有的 CM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持续有效，检测能力范围覆盖本项目需求，且符合《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 57 号）规定的开展检测业务的相应条件。若发生资质变更须第一时间书面告知项目业主。</p> <p>3. 企业信誉良好，近 3 年内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官方平台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因检测工作失误、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等行为受到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无任何正在处理的检测质量相关投诉或诉讼。</p>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项目背景：德庆县 2024 年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补短板项目，预算总投资 4901.688 万元，涉及回龙镇、官圩镇、马圩镇、高良镇、莫村镇、永丰镇、武垄镇、凤村镇、悦城镇、九市镇等 10 个镇共 177 个自然村。目前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整个工程项目建设工程质量进行检测。</p> <p>服务内容：该项服务主要是对德庆县 2024 年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补短板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并出具完整的工程质量检测报告。</p> <p>服务要求：1. 检测工作需严格遵循国家、行业现行规范标准，检测方法科学、数据真实准确、报告规范完整，检测鉴定结果可作为工程质量验收的法定依据。2. 现场检测过程中需主动与项目业主沟通对接，及时反馈工作进展，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3. 提交成果包括：纸质版检测报告 4 份，电子版（Word+PDF 格式）1 份，所有成果需刻录光盘 1 张。</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签订合同后 60 天内，赴项目实施村进行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项目所涉及的 10 个镇 177 个自然村。</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总费用不超过该项目工程施工合同总价（4258.47 万元）的 0.9%，总费用纳入县和镇政府项目预算，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60 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p> <p>3. 验收标准：行业标准。</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需按业主（采购人）要求限时整改，若多次整改仍达不到验收标准，业主（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中选单位向业主（采购人）赔偿损失、支付相应违约金等。</p>
10	结算方式	<p>采用分期付款方式：签订项目服务合同后，中选单位落实人员进场开展检测工作后，最高可申请至 30% 的服务费用；完成检测服务后最高可申请至 70% 的服务费用；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可申请剩余的服务费用。</p>

11	违约责任	<p>1. 中介服务机构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若因中介服务机构原因导致项目工期延误、产生额外费用的, 由中介服务机构赔偿项目业主的实际损失。</p> <p>2. 中介服务机构必须独立完成采购人委托的工作任务, 不得将工作业务转让给第三方实施。采购人若发现中介服务机构将采购人委托的工作业务转让给第三方实施的, 一经采购人查实, 采购人有权对违约中介服务机构进行警告、追讨违约金、解除委托等, 并对其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纠纷依法追究经济和法律的责任。</p> <p>3. 对中介服务机构出现的其他严重违法违规行为, 采购人有权终止与中介服务机构的合同工作, 并追究其相关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介服务机构负责。</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1. 若签订的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补充合同与本采购需求书、采购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 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向项目所在地德庆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13	备注	<p>1. 本项目择优评审标准主要包括报价合理性、服务团队配置、服务方案可行性等。</p> <p>2.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3.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 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4.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 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